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绵阳经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3】0277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绵阳经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经开”或“公司”）及其发行的“19 绵阳经开债 01/PR 绵经 01”、“19 绵阳经开债 02/PR 绵经 02”和“22 绵经项目债/22 绵经 01”进行了信用评级。2023 年 6 月 23 日，东方金诚对绵阳经开及相关债项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9 绵阳经开债 01/PR 绵经 01”、“19 绵阳经开债 02/PR 绵经 02”和“22 绵经项目债/22 绵经 01”信用等级均为 AA，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3 年 9 月 28 日，绵阳经开发布了《绵阳经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 2023 年 9 月 18 日《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绵阳经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批复》（绵经国资委【2023】13 号），同意将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绵阳经开管委会”）持有的绵阳经开 90.00%股权按照账面净资产无偿划转至四川鑫耀产城融合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耀产投”）。

绵阳经开原控股股东为绵阳经开管委会，持有公司 90.00%股权，四川省财政厅持有公司 10.00%股权。鑫耀产投原名为绵阳经开建筑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8 月，初始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原为绵阳经开间接控股子公司。本次变更后，鑫耀产投持有公司 90.00%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财政厅持有公司 10.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绵阳经开管委会。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绵阳经开经营情况正常，各项债券均按期足额还本付息，上述事项未对公司业务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绵阳经开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19 绵阳经开债 01/PR 绵经 01”、“19 绵阳经开债 02/PR 绵经 02”和“22 绵经项目债/22 绵经 01”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9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